

浙江省信用协会

浙信协〔2022〕20号

关于江海任职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根据《浙江省信用协会章程》精神，经省信用协会第三届会长会议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同意江海同志兼任协会副秘书长职务。

浙江省信用协会
2022年4月28日

抄送：省发改委信用处、省信用中心